

附件6

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与广东省职称对应表

专业领域	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广东省对应职称
工程技术领域	注册消防工程师	中级（一级）对应工程师 初级（二级）对应助理工程师
	注册建筑师	
	造价工程师	
	建造师	
	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计量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资格	
	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工程技术领域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	对应工程师职称
	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	
	注册核安全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城市规划师）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	
	注册设备监理师	
	注册测绘师	
	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专业领域	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广东省对应职称	
工程技术领域	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取得初级资格	符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关于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学历资历条件的	对应助理工程师职称
	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取得中级资格		对应工程师职称
	通过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取得高级资格		对应高级工程师职称
经济领域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初级对应助理经济师职称	
	银行专业人员职业资格	中级对应经济师职称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	初级对应助理会计师职称 中级对应会计师职称	
	审计专业技术资格	初级对应助理审计师职称 中级对应审计师职称	
	统计专业技术资格	初级对应助理统计师职称 中级对应统计师职称	
	拍卖师	对应助理经济师职称	
	导游资格		
	房地产经纪人协理职业资格		
	税务师		
	房地产估价师	对应经济师职称	
	资产评估师（注册资产评估师）		
	土地登记代理专业人员职业资格		
	房地产经纪人职业资格		
	注册税务师		
	造价工程师（2017年及以前取得，且为工程经济类学历人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2017年及以前取得，且为工程经济类学历人员）		
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工程经济类和管理类学历人员）			

专业领域	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广东省对应职称
会计领域	注册会计师	对应会计师职称或审计师职称
医疗卫生领域	执业助理医师（含取得医师资格的中医药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	对应医士职称
	执业医师（含取得医师资格的中医药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	对应医师职称
	护士执业资格（中专、大专学历人员）	对应护士职称
	护士执业资格（本科以上学历且从事护理工作满1年人员）	对应护师职称
	卫生专业技术初级资格	对应药师（士）、护师或技师（士）职称
	卫生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对应主治（主管）医师、主管药师、主管技师或主管护师职称
其他领域	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	初级资格（助理社会工作师）对应初级职称 中级资格（社会工作师）对应中级职称 高级资格（高级社会工作师）对应高级职称
	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初级资格对应助理编辑职称 中级资格对应编辑职称
	翻译专业资格	三级口译、三级笔译翻译对应助理翻译职称 二级口译、二级笔译翻译对应翻译职称
	执业药师	该职业资格对应医药行业的主管药师或主管中药师职称（医药行业生产和流通领域，不包含医疗卫生机构人员）
	执业兽医资格	对应助理兽医师职称

依据：《关于做好2025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发〔2025〕40号）附件第八点。